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8樓

承辦人：呂慶書

電話：02-27208889/1999轉1284

傳真：02-27593365

電子信箱：bm2151@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230056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學年度全國有氧體操錦標賽」競賽規程1份
(24372533_1123005690_1_ATTACHMENT1.pdf)

主旨：轉知中華民國體操協會辦理「111學年度全國有氧體操錦標賽」競賽規程1份，請踴躍報名參賽，並逕依權責核予參賽人員公（差）假及課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體操協會112年1月11日國操次字第1120000018號函辦理。
- 二、旨揭賽事為教育部辦理之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之指定盃賽，請務必公告周知，以維學生參賽及升學權益。
- 三、比賽日期：112年3月10日至12日止。
- 四、賽事地點：桃園市龍潭區武漢國民小學體操館。
- 五、競賽規程及報名表請至該會網站下載（ctga.com.tw）。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臺北市立大學、臺北歐洲學校(中學部)、臺北歐洲學校(小學部)、臺北美國學校、臺北日僑學校、臺北私立道明外僑學校、恩慈美國學校、臺北韓國學校、臺北復臨美國學校、國立臺灣戲曲學院、上海台商子女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含附件)

內湖高工 1120117



NSAA1126000656

2023/01/17
12:28:11
電子交換文章

裝

訂

線

